

证券代码：871594

证券简称：华体股份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华体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华体武汉体育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华体咸宁体育文化有限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以工商最终核定为准）。注册地点为湖北省咸宁市高新区，注册资本 200 万人民币。其中公司持股 51%，出资额 102 万元，华体武汉持股 49%，出资额 98 万元，采取实缴制。华体武汉系公司持股 30%的参股公司，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设立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华体武汉系公司参股 30%的参股公司，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华体咸宁体育文化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和公司章程第四十条的规定，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条第22款，董事会行使下列主要职权：

单笔投资（即账面价值）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下（含10%）的对外投资，或当年累计投资（即账面价值）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以下（含20%）的对外投资；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上的交易，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综上，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华体武汉体育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22MB地块南太子湖创新谷二期5B号楼402室

注册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22MB 地块南太子湖创新谷二期 5B 号楼 402 室

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票务代理服务, 专业设计服务, 体育健康服务, 体育中介代理服务, 咨询策划服务, 体育竞赛组织, 体育赛事策划, 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 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 体育用品设备出租, 体育保障组织, 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性体育运动), 组织体育表演活动, 体育经纪人服务, 电竞场馆经营, 服装制造, 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 物业管理, 园区管理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会议及展览服务, 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 城市公园管理, 游览景区管理, 摄影扩印服务, 健身休闲活动, 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 环保咨询服务, 安全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信用管理咨询服务, 票据信息咨询服务, 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 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品牌管理, 市场营销策划, 物业服务评估, 破产清算服务, 企业形象策划, 对外承包工程, 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 互联网安全服务, 软件开发,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紧急救援服务, 标准化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 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冯金虎

控股股东：武汉中和都赢文化体育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无

关联关系：华体武汉系公司参股 30%的参股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华体咸宁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咸宁市高新区

主营业务：文化体育赛事组织、策划；文化体育场馆服务；文化体育经纪代理服务；物业管理；文化体育咨询；会议会展服务；票务代理；文化体育用品批发零售；企业形象策划、管理咨询；园林绿化；体育专项策划、咨询、设计、施工；食品饮料批发零售；营业性文艺表演；电子游艺厅娱乐活动；信息咨询；文化体育项目交流、培训；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房屋租赁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为准。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华体股份	货币	102 万元	51%	102 万元
华体武汉	货币	98 万元	49%	98 万元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华体武汉体育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华体咸宁体育文化有限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以工商最终核定为准）。注册地点为湖北省咸宁市高新区，注册资本 200 万人民币。其中公司持股 51%，出资额 102 万元，华体武汉持股 49%，出资额 98 万元，采取实缴制。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为推动公司区域性业务布局，拓宽公司业务渠道。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政策风险和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对公司长期发展和布局有积极意义，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华体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华体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